

证券代码：833394

证券简称：民士达

公告编号：2025-042

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太原路 3 号民士达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7 月 3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宋西全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查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监事会的

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同时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新制定了部分内部管理制度，同时对已有的部分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。

本议案下设如下子议案：

2.01 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。

2.02 《关于修订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。

2.03 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7）。

2.04 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8）。

2.05 《关于修订〈承诺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

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9）。

2.06 《关于修订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0）。

2.07 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1）。

2.08 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2）。

2.09 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3）。

2.10 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4）。

2.11 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5）。

2.12 《关于修订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6）。

2.13 《关于修订〈内部审计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内部审计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7）。

2.14 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8）。

2.15《关于修订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9）。

2.16《关于修订〈总经理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0）。

2.17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1）。

2.18《关于修订〈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2）。

2.19《关于修订〈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3）。

2.20《关于修订〈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4）。

2.21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5）。

2.22《关于修订〈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6）。

2.23《关于制定〈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7）。

2.24《关于制定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

上披露的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8）。

2.25《关于制定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9）。

2.26《关于制定〈信息披露暂缓、豁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信息披露暂缓、豁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0）。

2.27《关于制定〈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1）。

2.28《关于制定〈子公司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子公司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（其中子议案2.01、2.02、2.03、2.04、2.05、2.06、2.07、2.08、2.09、2.10、2.11、2.17、2.19、2.20、2.22、2.23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，其余子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及变更审计委员会委员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董事修文泉女士因工作原因辞去非独立董事职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张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变更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修文泉女士为张祎先生，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变动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、完善治理结构，公司拟聘任孔如意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证券事务代表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等四项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8 日